

## 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1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A 股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486 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金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母公司财务报表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182,411,919.22 元（未经审计）。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86 元（含税）。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 61,640,0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29,957,040.00 元（含税），占 2021 年半年度合并报表可供分配利润的 16.10%，公司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该利润分配方案已进行审核并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

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相应调整每股分配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 1.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1年8月18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经全体董事审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董事会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提交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2.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在综合分析行业环境、公司经营状况、基于长远与可持续发展，社会资金成本和监管政策等因素的基础上，公司充分考虑目前及未来的业务规划、盈利规模、投资资金需求、公司及子公司偿付能力或资本周转率状况等情况，平衡业务持续发展与股东综合回报之间的关系，制定了2021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且清晰，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审议程序的规定，并充分保护了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不存在大股东套利等明显不合理情形及相关股东滥用股东权利不当干预公司决策的情形，同意该议案。

### 3.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1年8月18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半年度的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的财务状况、投资者回报和业务的持续发展等因素，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经营现状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三、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盈利情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2.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08 月 20 日